



酷热的伏天来临,逛夜市又成了市民们出门散步、纳凉、购物等的首选。在“动动手指,吃的用的全都送上门”的信息时代,人们依旧青睐夜市,或许这是一种传统习俗的延续。

我国的夜市,大约始于殷、周之际。最早记载夜市的文献是东汉哲学家、思想家桓谭的《新论》,其《离事第十一》谓:“扶风漆县之幽亭,郡言本太王所处,其民有会日,以相与夜市,如不为期,则有重灾咎。”这里的“夜市”,指的就是夜间的集市贸易。到了汉代,集贸市场似乎实行了“划行规市”,有直市、狱市、肉市、军市、官市、关市等;按经营时间划分,有早市、大市、夕市和夜市。东汉经学家许慎谈到幽地夜市时,特地加上一个“俗”字,强调此地夜市是一种传统的风俗习惯,由来已久。唐朝随着城市规模的扩大和城市经济的发展,大中城市均发展了具有一定规模的夜市。晚唐诗人杜牧的“烟笼寒水月笼沙,夜泊秦淮近酒家。商女不知亡国恨,隔江犹唱后庭花”,描写的是金陵(今南京)秦淮河边纸醉金迷的夜市景象。

唐代及以前,商人只能在规定的地点即设有围墙的坊市内从事交易活动。坊市闭门后及开门之前,无故行走者将被打20鞭子。到了宋朝,随着城市化和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,唐朝及以前的坊市界限很快被打破,城镇和乡村集市的营业时间再也不受限制,夜市迅速繁荣起来。孟元老《东京梦华录》卷二“州桥夜市”条说,顺御街往南出朱雀门,直到龙津桥,这一带就是北宋著名的州桥夜市。从州桥往南去,当街有卖水饭、熬肉、干脯等吃食的摊子。夜市上各种小吃应有尽有,且价格不贵。梅家、鹿家售卖的鹅鸭鸡兔、肚肺鳝鱼、包子鸡皮、腰肾鸡碎(杂碎)等,每样均不超过十五文钱。夜市上售卖的鲜活食品,也根据时令的不同而变化,夏天有“麻腐、鸡皮麻饮、细粉素签、冰糖冰雪冷元子(丸子)、水晶皂儿、生淹水木瓜、沙糖绿豆甘草冰雪凉水、荔枝膏、咸菜、杏片、梅子姜”等开胃小菜和清凉甜品;到了冬日里则供应“盘兔、旋炙猪肉、野鸭肉、滴酥水晶鲙、煎炙子、猪脏”等滋补肉食。州桥夜市不仅有经营小吃的,还有煮茶卖的、喝酒猜枚的。这里每天的买卖做到“直至三更”。而位于旧封丘门里的马行街夜市,又比州桥夜市繁荣百倍。《东京梦华录》卷三载:“(马行街)夜市直至三更尽,才五更又复开张。如要闹去处,通晓不绝。”

繁华的夜市驱走了蚊虫,却也勾起了皇宫里人的羡慕。宋人施德超《北窗爨录》卷下记录宋仁宗一件轶事说,有天夜里,(仁宗)“在宫中闻丝竹声笑之声”,觉得奇怪,就问身边宦官:“哪里在作乐啊?”宦官回答:“这是民间酒楼在寻找作乐。皇上啊,与外面的生活相比,宫中实在是太冷清清了。”仁宗说:“要是宫中像外面那样快活,民间就要冷冷清清了。”皇宫里的人羡慕夜市的喧嚣,这是秦汉以来绝无仅有的奇特现象。

即便到了偏安一隅的南宋,从战乱中逃出来的人稍作调整,首当其冲的就是发展经济、改善民生,夜市很快盛况空前。南宋吴自牧《梦粱录》卷十三谓:“杭城大街,买卖昼夜不绝,夜交三四鼓,游人始稀;五鼓钟鸣,卖早市者又开店矣。”有售卖“糖蜜糕、灌藕、时新果子、像生花果、鱼鲜猪羊蹄肉”等食品的,也有卖“细画绢扇、色纸扇、漏尘扇柄、异色影花扇、销金裙、段背心、段小儿、销金帽儿、逍遥巾、四时玩具”等生活用品的。当时杭州夜市夏秋季节多售卖“扑青纱、黄草帐子、挑金纱、异巧香袋儿、木犀香数珠、梧桐数珠、藏香、细扇、茉莉盆盆儿、带茉莉花朵、挑纱荷花、满池娇、背心儿、细巧笼仗、促织笼儿、金桃、陈雪梨、炒栗子、诸般果子及四时景物等”,即便到了大雪纷飞的冬天,“亦有夜市盛卖。至三更后,方有提瓶卖茶。”南宋文学家周密、耐得翁分别在史料笔记《武林旧事》和《都城纪胜》为后人展示了杭州及江南夜市一派繁荣的景象。

宋朝的夜市为什么格外火?其一,政策推动。乾德三年(965年),宋太祖赵匡胤灭了后蜀后,实行了一系列改革措施,强力推动市场经济发展。就夜市开发问题,宋太祖也专门降旨:“令京城夜市至三鼓以来不得禁止。”宋太祖鼓励夜市发展的“最高指示”被后人当成一项国策继承下来,偏安一隅的南宋京城也出现了“大街买卖昼夜不绝”;其二,管理驱动。宋朝的城市管理者同样遭遇今天相同的难题:商贩侵街,影响市容,阻碍交通。为此,宋朝政府设立了相当于现在城管的“街巷司”,负责街道卫生、整修与维护日常秩序。面对小商小贩侵街占道经营屡禁不止的难题,宋朝政府不主张轻率粗暴清理。譬如宋真宗天禧四年(1020年),“开封府请撤民舍侵街者,上(皇帝)以劳扰不许”。为解决这个问题,宋朝集思广益,最后找到人性化之法:即在街道两旁适当距离,竖立“表木”,作为禁止侵街占道的红线,越过红线占道摆摊设点者才受到处罚。《清明上河图》里虹桥两头立的4根“表木”,就是红线。如此管理,即照顾商贩生计、推动商业发展,又不妨碍市容和交通;其三,立法保护。想要商贩乐意经营夜市,就得让他们有利可图。根据宋人笔记“逐什一之利”、“逐什百之利”等记载,史学家推测宋代商业的平均利润为10%左右,而政府的税费又是决定商贩获得利润的重要因素。宋朝的商税有“过税”(对经过收税点的过往商贩收取的税,税率为2%)和“住税”(对店铺与城镇摊贩收取的税,税率为3%)。另外,对少数特定商品收取10%的抽税(实物折算),各项加起来,宋朝的商税高于商品价值的10%。为防止地方政府和贪官污吏随意加重商贩赋税,从宋太祖开始,朝廷就多次下令,“无擅改更增损及创收”,“诸税务监官买商税人物者徒一年,若为人买及托买者各杖一百”。同时,还对因税务监官购买商税物品致其亏损的行为按“致绕减税钱,各计所亏,准盗论”,从而避免了税务人员以权压人,随意侵害商贩利益。为防止官府勒索商贩,朝廷及时颁布《免行条贯》,规定免除各商行对官府的供应,各商行按获利多少,分三等按月或季交纳免行钱后,官府所需物质不得再向商行摊派。如此一来,官员便无法利用权力勒索商贩,交纳免行钱的商人也没有必要巴结官府,进而有效地预防了官商勾结。

党的十八大以来,简政放权始终是改革发展的一个高频词。而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,是全面深化改革特别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内容,更有利于营造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发展环境。如何更好地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,宋朝促进夜市健康发展的诸多举措,或许能提供一点启迪。

# 夜市自古有 宋代格外火

文起染斤

## 文人与驴

文/张光范

自古以来,爱马的人极多,而喜欢驴的人甚少。驴没有马秀气,不如骡子剽悍,也没有被当做宠物的运气,但就是这个不幸的动物,却和文人结下了不解之缘。

文人和驴联系在一起,最早见于南朝宋刘庆义《世说新语》。“建安七子”中最有才华的诗人王粲,非常爱驴,并且喜欢听驴叫。他死后,魏文帝曹丕与文人同去吊丧,竟每人学一声驴叫来对他表示悼念。

而西晋文学家孙楚不仅喜欢听驴叫,还喜欢学驴叫,也是《世说新语·伤逝》记载的,孙楚恃才傲物,看不起世人,惟独尊重王武子,王武子死后,他去吊丧,哭过之后,对着灵床说:“你平时喜欢听我学驴叫,现在再为你学两声吧。”

驴在魏晋以后,一度成为文人们的爱物,可是到了唐朝,却被泼了一盆冷水,泼冷水的这个人就是柳宗元。他在《黔之驴》里,以一头驴被一只老虎吃掉的故事,寓意深刻地表明了这样一个观点:貌似强大的东西并不可怕,只要敢于斗争,善于斗争,就一定能够战而胜之。当然,也有不同的读者从不同的角度分析这个寓言,认为《黔之驴》写的是中国文人的悲剧,它的寓意在于告诫文人不要“出技以怒强”,而应锋芒内敛,谨慎处世,以求全身远祸。

文人特别喜欢骑驴。据说李白失意时曾骑驴游华山,县宰认不得他,他也不报姓名,只说:“曾用龙巾拭唾,御手调羹,力士脱靴,贵妃捧砚。天子殿前尚容走马,华阴道上不许骑驴?”与李白不一样,杜甫骑驴,就显得沉郁悲壮多了。“骑驴十三载,旅食京华春。朝扣富儿门,暮随肥马尘。”

杜甫怀着“致君尧舜”的政治抱负,到长安求仕,却遭遇坎坷,不仅入仕无门,连基本生活也毫无保障。长安的大街上,车



水马龙,尘土飞扬,一派喧闹繁华的皇都景象,而胸怀远大理想,身负绝世才华的诗人,却骑着驴,从早到晚到处游荡,乞讨生活。而且,这驴一骑就是十二年,诗人在驴背上尝尽了人情冷暖,世态炎凉。在对困顿生活的陈述中,寄寓着无穷的辛酸和感慨。

文人爱骑驴,因为驴子步儿细碎,文人坐在上面,一面慢慢欣赏沿途景色,一面搜肠刮肚构思诗文。诗鬼李贺每次出游,总是骑着驴,背着锦囊,每有佳句,辄以纸记之投入囊中。贾岛曾于京师骑驴吟诗,得“鸟宿池边树,僧敲月下门”之句,驴上“推敲”被后世传为美谈。孟浩然终身不仕,他最为经典的形象就是骑驴踏雪寻梅。

在文人的演绎下,骑驴成为“归隐”的代名词,许多文人书画,都以骑驴为意象抒发自己的情怀。王安石一生以性格执拗闻名,我行我素,固执偏颇,像一头顽驴。据传,王安石晚年罢相后,住在南京

钟山,几乎每日乘驴出游,而且不问方向,全凭性情,率意而行。

陆游在其《山村行因施药》诗中,自叙骑驴行医的情状:“驴肩每带药囊行,村巷欢欣夹道迎。”还有一首《剑门道中遇微雨》曰:“衣上征尘杂酒痕,远游无处不销魂。此身合是诗人未?细雨骑驴入剑门。”

文人爱驴,自然作品中少不了写驴。据《南唐近事》载,黄可诗句中多用“驴”字,其《献高侍郎》诗有云:“天下传将舞马赋,门前迎得跨驴宾。”对仗工整,堪称佳句。至于贾谊的“腾驾罢牛,骖蹇驴兮”、杜甫的“迎旦东风骑蹇驴,旋呵冻手暖髭须”、陆游的“骑驴上灞桥,买酒醉新丰”等诗句中,驴更是少不了的重要角色。

如今,无论如何也看不到一位文人骑着一匹俊秀的毛驴潇洒过市的情景了,然而千百年前那些文人与驴的故事,却让我们感叹于文人的真性情,莞尔一笑的背后,恐怕更多的是对执著和坚持的一种思考!

## 将丑角精神进行到底

文/胡艳丽

演员:长女善良热情,被情所伤;次男孤傲自负,蔑视一切;次女是个颜值控,深度自恋;而么弟正在学着象大人一样套上伪装的外壳。五个人物仿佛是太宰治的五个分身,他们将不同的性格注入到共同塑造的童话人物身上,也造成了童话人物性格的种种缺陷。

从始至终,他们都没能为人物注入灵魂,王子不懂小巫女,也不懂爱,小巫女不懂得自己生命的价值,不了解爱的意义,他们的爱如同空中楼阁。虽然长兄为故事续了一个光明的尾巴,王子与小巫女可以从此幸福的生活在一起,并用日本传统的男尊女卑的“美德”训诫妹妹,却成了一个妹妹们并不认可的笑话,他们各有想法,各自自大,又各自不自信。一个家庭的分崩离析,已经呼之欲出。而他们共同书写的看似浪漫的童话,其实深藏着悲剧的基因,童话中的人物,爱的风雨飘摇,爱的迷失自己,爱的疯狂错乱,就象太宰治自己的爱情和人生,错乱,疯狂,无力。

如果说《小说灯笼》的创作期间,是太宰治创作生涯中相对平和的时期,那么这所谓的平和,也只能是暴风骤雨来临前伪装的平静,而且这种平静只能用“英雄气短”来形容,太宰治尚未找到一个让悲剧爆发突破的方向。在书中,他不断地尝试着,自己内心依旧极不认同,一方面在语言上抨击自己,一方面又在行为上背道而驰。

显然,这样的男主角并不讨人喜欢,人人见而生厌,但奇怪的是,太宰治的作品偏偏拥有神奇的魔力,征服读者无数。究其原因,一方面是太宰治将自己当成了一个“小丑”,供世人嘲笑唾弃,但他又映射出了每一个人的影子。那个总是抱怨事事不如意,又去努力改变的人,不就是你身边的某君吗?那个总为无聊小事纠结,患得患失的人,不就是你自己的影子吗?只是,太宰治病得太深,让我们产生了自我优越感,“我并没有如此的百无一用呵”。如此,也令人不禁联想到鲁迅塑造的人物“阿Q”,我们每个人身上不是也都不同程度地拥有阿Q的“精神胜利法”吗?

另一方面就是絮絮叨叨的太宰治,契合了当时岛国民众的心理,他以揭露自己的方式,揭露了整个社会的丑。在此,他是一个“小丑”,为的是映衬更大的社会之丑。彼时的岛国民众一面自卑、一面自大,在世界中找不到自己的位置,不安如影随形。疯狂的帝国野心与岛国民众的迷失交杂在一起,形成分裂的国民性格——形于外的强势与形于内的空虚。不仅太宰治这样脆弱敏感的文人,精神时刻处于崩溃的边缘,找不到生命的意义,一代日本国民也都在精神层面承受着痛苦与迷茫。

太宰治在文学的世界里狂飙猛进,在精神的世界里不停地审视自己,鄙视自己。他的矛盾,他的懦弱,他的错乱,成就了他在日本文学界不可撼动的地位,孕育出如《人间失格》的悲剧,但同时也演化出四次失败的自杀,和一次成功的死亡。他死的时候用一根红绳将自己和情人拴在了一起,待到他们的尸体被发现的时候,正好是太宰治的生日。生日也是祭日,这是太宰治为自己最后的安排吗?

太宰治在文学的世界里狂飙猛进,在精神的世界里不停地审视自己,鄙视自己。他的矛盾,他的懦弱,他的错乱,成就了他在日本文学界不可撼动的地位,孕育出如《人间失格》的悲剧,但同时也演化出四次失败的自杀,和一次成功的死亡。他死的时候用一根红绳将自己和情人拴在了一起,待到他们的尸体被发现的时候,正好是太宰治的生日。生日也是祭日,这是太宰治为自己最后的安排吗?

所评图书:《小说灯笼》

作者:(日)太宰治

翻译:陈系美

出版社:四川文艺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17年6月

一个人内向的自我观察,审视到了极尽精微,甚至神经质的地步,这个人要么陷入神经错乱,要么成为独树一帜的作家。比如,只活了39年却自杀了五次的日本战后无赖派文学代表作家太宰治,他与川端康成、三岛由纪夫并称战后文学三杰。究竟是他的文学造诣让他回鼎日本文学巅峰,还是他不断的自杀经历为他增添了传奇色彩,抑或是日本战后的民众无法排解心里的忧郁困惑,在太宰治的小说中看到了自己?

喜欢太宰治的人将他奉为神明,不喜欢的人会发出诘问,为何这样带毒的作品,会流行于世?喜欢冒险的人一定要看看太宰治的自传体小说《人间失格》,体验下那极度的灰暗,那种被软弱包裹的懦弱和绝望。当然,前提是你的精神力量足够强大,能够从那种铺天盖地的绝望中突围而出。

在太宰治五度自杀的生命历程中,有一段相对安稳的时期,即1940-1944年间,此时发表的作品《小说灯笼》相对于绝笔之作《人间失格》,绝对称得上是温和之作。它的温和在于不会令人深度抑郁,快速中毒,它是一点一点扫除人们心中的阳光,令世界充满灰霾,混沌不开。

书中最温柔的小说,莫过于书名同题小说《小说灯笼》。故事采用类似“元小说”的写法,讲述西画家“入江新之助”遗族——五个小兄妹,合力写出一篇童话故事的故事。太宰治在塑造童话故事中的女巫、王子、小巫女的同时,也通过故事创作的过程塑造五个小兄妹迥异的性格。长兄正统而懦弱,虚张声势,如同整脚的